

【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
112.4.24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2.5.24 第 176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全民國防微學程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A 類 教育軍事訓練相關課程(至少擇一修習)			
	應用性課程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：國防科技(軍訓)	2	
	應用性課程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：全民國防(軍訓)	2	
	應用性課程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：防衛動員(軍訓)	2	
	應用性課程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：國際情勢(軍訓)	2	
	應用性課程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：國防政策(軍訓)	2	
	應用性課程	淺談台海局勢與空軍現況分析	2	
B 類 急救課程(至少擇一修習)				
	醫學院/跨院 選修(醫)	基礎外傷急救	2	
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4 學分				
選 修	博雅向度三	國際事務與公民參與	3	
	博雅向度三	台灣政經發展	3	
	社科院/跨院 選修(社)	國際關係導論	3	
	資工系	資訊安全	3	
	亞太英語碩程	兩岸關係與亞太安全	3	
	亞太碩	戰略與國家安全政策	3	
	亞太碩	國家安全與危機處理	3	
	亞太碩	亞太區域研究	3	
	亞太碩	危機處理與美中臺關係	3	
	亞太碩	兩岸關係與國際關係理論	3	
	亞太碩	印太區域安全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